

员工通知



您的雇主已经根据法律规定在就业发展部 (EDD) 登记并向本机构报告薪资情况。薪资用于您可以享受的以下福利计划。

失业保险 (UI)

完全由雇主的税款出资

在您并非因为自身过错导致失业或工时减少时提供部分薪资替代。您必须符合所有资格要求，才能领取失业保险福利。

访问 [File for Unemployment](http://edd.ca.gov/unemployment) (edd.ca.gov/unemployment)，了解如何申请此项福利。

残障保险 (DI)

完全由员工的供款出资

在您因为非工作相关疾病、受伤、怀孕或残障而无法工作的期间提供部分薪资替代。您必须符合所有资格要求，才能领取残障保险福利。

访问 [Disability Insurance](http://edd.ca.gov/Disability/Disability_Insurance.htm) (edd.ca.gov/Disability/Disability_Insurance.htm)，了解如何申请此项福利。

带薪家事假 (PFL)

完全由员工的供款出资

在您需要因为以下原因请假时提供部分薪资替代：

- 照顾身患重病的家庭成员。
- 与新生儿建立情感纽带。
- 因家庭成员军队部署到国外而参与合格活动。

访问 [California Paid Family Leave](http://edd.ca.gov/PaidFamilyLeave) (edd.ca.gov/PaidFamilyLeave)，了解如何申请此项福利。

注意：某些员工可能不受上述保险计划的保护。为了申请福利而作出虚假陈述或隐瞒事实属于违法行为。欲了解更多信息，请访问 [EDD](http://edd.ca.gov) (edd.ca.gov)。

EDD是一个平等机会雇主/计划。可应残障人士的要求，提供辅助设备和服务。如需申请服务、辅助器材和/或其它格式，请拨打 1-866-490-8879 (语音电话)。TTY用户请拨打加州中继服务电话 711。